

八、关于享受价格扣除提供的材料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如有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参加 南江县中医医院 的 **南江县中医医院中医药能力提升项目(地下通道建设)设计服务采购** 采购活动,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南江县中医医院中医药能力提升项目(地下通道建设)设计服务采购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承接企业为 西桥设计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54 人, 营业收入为 229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819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 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: 西桥设计有限公司(名称和加盖公章)

2023年05月19日

(注: 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)